

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標準作業流程

說明

申請/變更/終止委託轉帳代繳（領）各項稅款約定申請

作業階段	作業流程	步驟說明	權責單位	作業期限
受理階段	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納稅義務人或代理人填妥「申請/變更/終止委託轉帳代繳(領)各項稅款約定書」或定期開徵(地價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所附之「委託轉帳代繳(領)各項稅款約定書」，並加蓋存摺開戶印鑑章。 2. 納稅義務人或代理人臨櫃或郵寄提出申請。 3. 線上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局(無須憑證，上傳身分證正面、居留證、護照或其他證明文件) (2) 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以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金融憑證及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 	納稅義務人或代理人	5日
	受理	由各分局稅務管理股依承辦人員轄區分案受理。	各分局稅務管理股	
審核階段	審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對約定書之納稅義務人身分證統一編號及管理代號等資料是否與稅籍主檔相符。 2. 核對無誤之約定書正本送金融機構核印。 3. 如填寫錯誤或缺漏者，通知補正。 	各分局稅務管理股	
結案階段	建檔	完成約定書主檔登錄建檔。	資訊科	